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1、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全面实施会计电算化、规范化核算工作；定期进行财务分析，及时向有关部门和单位提供会计报表、预算执行情况；承担对系统各单位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财务管理情况的监督指导。

2、天门市卫生信息管理中心组织协调全市卫生信息化建设、信息技术开发应用；负责卫生部门网站、卫生信息数据库规划设计、管理与安全维护；组织指导全市卫生统计人员和计算机网络技术人员的学习培训；负责卫生综合统计年报并发布卫生事业发展情况公报；统一管理并提供卫生统计相关数据资料。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内设科室 3 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政工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天门市卫生信息管理中心。

三、人员构成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部门编制人数 6 人，其中：行政

编制 0 人，参公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6 人，工勤编制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6 人，工勤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天门市卫生信息管理中心部门编制人数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参公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 人，工勤编制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3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 人，工勤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4 年预算收入总额 108.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78 万元，增长 34.5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8.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0 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2. 预算支出情况：2024 年预算支出总额 108.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78 万元，增长 34.5%。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98.39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9.79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 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3%；住房保障支出 8.83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6%；卫生健康支出 8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54%。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支出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9.79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其中：办公费 2 万元、印刷费 0.4 万元、水费 0.16 万元、电费 0.64 万元、邮电费 0.8 万元、报刊费 0 万元、差旅费 1.6 万元、福利费 1.2 万元、培训费 0.16 万元、工会经费 0.59 万元、物业费 0.24 万元、维修维护费 0.24 万元、会议费 0.4 万元、公务接待 0.16 万元、其他 1.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16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经费 0 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 年本部门与天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合署办公，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本单位 2024 年无重点项目预算。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08.18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8.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8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8.18	本年支出合计	108.1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8.18	支 出 总 计	108.1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4-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8.18	10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	1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5	11.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20	88.2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3.80	83.8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3.80	83.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	8.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	8.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	8.83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8.18	一、本年支出	108.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08.18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8.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8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8.18	支 出 总 计	108.18

附表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8.18	108.18	98.39	9.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	11.15	1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5	11.15	11.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11.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20	88.20	78.41	9.7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3.80	83.80	74.01	9.7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3.80	83.80	74.01	9.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4.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	8.83	8.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	8.83	8.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	8.83	8.83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8.18	98.39	9.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39	98.39	
30101	基本工资	33.30	33.30	
30102	津贴补贴	4.25	4.25	
30103	奖金	20.00	2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86	15.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5	11.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0	4.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0.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3	8.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7	0.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		9.79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40		0.40
30205	水费	0.16		0.16
30206	电费	0.64		0.64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4		0.24
30211	差旅费	1.60		1.60
30213	维修（护）费	0.24		0.24
30215	会议费	0.40		0.40
30216	培训费	0.16		0.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30228	工会经费	0.59		0.59
30229	福利费	1.20		1.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6					0.16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表无数据。

附表4-9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预算		

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 天门市卫生会计核算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 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 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本表无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

八、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